

先機環球基金
OLD MUTUAL GLOBAL INVESTORS SERIES PLC
33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重要：此為重要文件，需要 台端立即注意。倘若 台端對本文件內容有任何疑問，或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慮，應自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如 台端已出售或轉讓 台端在先機環球基金（下稱「本公司」）的所有股份，請立即將本文件送交該買受人或受讓人或經手出售或轉讓的股票經紀人、銀行或其他代理人，以便盡快將本文件轉交買受人或受讓人。

本公司董事就本文件所載之資訊負責。於董事之最大所知所信範圍內（已盡一切合理注意確保此為真），本文件所載之資訊與事實相符且未遺漏任何可能影響該資訊意涵之內容。

本文件內大寫的用語應與本公司日期為 2017 年 11 月 29 日的公開說明書（下稱「公開說明書」）（經不時修訂）內大寫的用語具有相同定義。公開說明書可於一般營業時間內向本公司的登記營業處索取。

2018 年 5 月 18 日

致：先機環球基金全體股東

主旨：先機環球基金 — 關於《歐洲一般資料保護規則》（下稱「GDPR」）之通知

親愛的股東，您好：

謹以此函提供 台端關於《歐洲一般資料保護規則》所規定之特定資訊。

如 台端所知，《歐洲一般資料保護規則》（下稱「GDPR」）將於 2018 年 5 月 25 日於歐盟境內施行，對於現行資料保護機制將帶來重大更新。基於此新規則之規定，我方必須向 台端提供如何蒐集、使用及共享 台端個人資料之特定資訊。

我方尊重 台端之隱私以及 台端個人資料之機密性。當 台端申購本公司任何子基金（下稱「子基金」）或就 台端所持有之子基金進行交易時，我方會向 台端蒐集個人資料。此種情況下，我方將作為資料控管人並處理 台端或 台端之董事、高階主管、員工、中介機構及/或實質受益人的個人資料。該等處理亦可能由第三人，包括但不限於：Citibank Europe plc（下稱「行政管理公司」），以及先機環球投資（英國）有限公司（下稱「投資管理公司」）作為投資管理公司暨經銷商，連同不時獲指派之任何次級經銷商、當地付款代理人及前述機構指派之其他公司）為之。為提供及管理 台端所要求之子基金或服務，以及為法律及監理目的，此等個人資料之蒐集實有必要。此外，如為改善我方之子基金與服務、營運程序以及為與 台端通訊而有必要時，我方也會蒐集及使用 台端之個人資料。

台端對於您的個人資料享有特定之權利。尤其是， 台端乃享有以下之權利：對於 台端個人資料之處理提出反對、請求查閱 台端之個人資料、請求更正 台端之個人資料、請求刪除 台端之個人資料、請求對 台端個人資料之處理予以限制，以及請求移轉 台端之個人資料等。此等權利並非絕對，且每一項權利均訂有特定之例外情況及條件限制。此外，在某些情況下，當 台端選擇不提供您的個人資料時，我方可能無法繼續對 台端提供特定產品或服務。

我方將保護 台端個人資料之安全，倘若為履行前述目的而有必要與其他公司分享 台端之資料時，我方亦會確保該等公司將遵照我方指示並保護 台端個人資料之安全。我方絕不會出售 台端之個人資料，亦不會未經 台端同意而就不相關之服務寄發文宣予 台端。

根據GDPR規定，本公司作為資料控管人，必須就本公司、服務供應商與受委託人以及前述人等之合法授權代理人及其任何相關公司、聯營公司或關係企業如何處理 台端因投資本公司而提供之個人資料一事，向 台端提供有關資訊。

針對此事項，請閱讀我方之隱私權聲明，網址為www.omglobalinvestors.com，該聲明對於我方如何處理、使用及共享 台端之個人資料有更為詳盡之說明。該聲明中亦載有 台端依GDPR對於 台端個人資料可享有之權利，以及如有任何疑問應如何與我方聯絡等相關資訊。

結語

台端如對此等事宜有任何疑問，應按上述地址聯絡我方，或聯絡 台端之投資顧問。

敬祝

鈞安

Jessica Brescia

董事

代表先機環球基金